

咸阳市秦都区职业教育
中心空调采购项目

采购单位：咸阳市秦都区职业教育中心

供货单位：陕西海盛久航商贸有限公司

甲方：咸阳市秦都职业教育中心

乙方：陕西海盛久航商贸有限公司

供需双方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地方的有关法规、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：

第一条：货物名称、规格型号：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	产地	单位	数量	单价/元	合计/元
1	1.5P 壁挂空调	美的	广东佛山	台	36	2745.00	98820.00
2	2P 壁挂空调	美的	广东佛山	台	37	5266.00	194842.00
3	3P 壁挂空调	美的	广东佛山	台	36	5939.5	213678.00
合计：507340.00 元							

第二条：产品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：

- 1、货物质量、规格及数量以招标文件内参数为准。
- 2、如果需方在施工及使用过程中对货物内在质量有异议，经双方共同确认商议解决。
- 3、供方对所供产品质保 10 年，在质保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故障由厂家专业维修工人进行维修。

第三条：供货方式

- 1、合同签订后按需方采购的规格及数量送货，具体供货日期、数量按需方签字盖章为准。



2、交货周期：23天。接到甲方书面《要货通知单》后 23 天内交付。

3、供方应按照客户所提出的验收资料要求，向需方提供所有产品的技术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、产品质量检测报告等监理要求的相关资料。供方对提交的资料中各参数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4、在供货过程中，甲方应全力支持配合乙方施工需求，保证一次安装到位，如因甲方现场施工原因导致多次返工，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。

第四条：合同总价、付款方式及结算：

1、合同总价：¥ 507340 元。大写：伍拾零柒仟叁佰肆元整（人民币）。

2、付款方式：经验收合格后，无质量问题，中标人提供全额发票及供货/服务清单，一次性支付全额货款。

第五条：验收方式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

供方送货至需方指定地点：秦都区职业教育中心，需方指定现场收货人负责按本合同对产品进行验收，如有异议，需当场提出异议，若没提出视为验收无误。

第六条：质保

供方对产品的质保期为 10年，在质保期内非人为原因造成的故障由厂家专业维修工人进行维修。（除不可抗力外，如：地震、火灾、洪水、台风等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）

第七条：合同变更

需方和供方协商，由供方提出解决的建议方案，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变更方案后需补充签订书面文件备案，与主体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八条：合同争议及违约责任



对于合同履行中的纠纷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如无法协商解决，则通过诉讼途径予以解决并以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为管辖法院。若单方因自身原因违约，则由违约方双倍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。

第九条：安全责任

本合同中的货物运输搬运，安装、调试等整个过程中相关人员、机械等安全责任，全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。若因乙方施工导致的双方人员伤害、甲方设施损坏和第三方人员伤害和损坏的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，甲方概不负责。

第十条：合同有效期限

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盖章之日起，有效期限为合同量执行完毕。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，甲方三份、乙方、咸阳市秦都区政府采购中心、采购监督机构各执一份。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甲方：咸阳市秦都区职业教育中心	乙方：陕西海盛久航商贸有限公司
甲方单位（公章） 	乙方单位（公章） 
甲方法定代表：（签字） 	乙方法定代表：（签字） 
地址：世纪大道	地址：人民西路37号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人民西路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806031001421005627
日期：2024年12月20日	日期：2024年12月20日